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项目前期信息披露情况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和 2021 年 7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全资子公司吴江金刚玻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江金刚”）为实施主体投资建设 1.2GW 大尺寸半片超高效异质结太阳能电池及组件项目（以下简称“异质结光伏项目”），总投资额约为 8.32 亿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编号 2021-058）。

2021 年 7 月 29 日，吴江金刚向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为股份”）购买异质结光伏项目生产设备，与迈为股份签订了《设备买卖合同》，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4.8 亿元。

2021 年 8 月 26 日，异质结光伏项目取得了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2021 年 12 月 20 日，经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控股股东广东欧昊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2 亿元用于异质结光伏项目的建设及投产。

二、项目近期进展情况

近期，公司在投资者互动平台及投资者热线电话中了解到投资者对公司异质

结光伏项目的建设进度十分关切，现将公司项目建设进度公告如下：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向迈为股份采购的异质结光伏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均已完成进场，其中微晶 600MW 生产线已完成安装等待调试，其余已进场设备均已定位完成等待安装。公司正全力推进项目建设，力争完成项目投产计划。

三、风险提示

1、公司异质结光伏项目仍在建设过程尚未投产，规模及利润受到行业市场、政策等影响，业绩尚存在不确定性，对此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2、截至 2021 年第三季度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996.4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51 万元，公司 2021 年全年经营业绩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四日